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现场会议)

2017 年 5 月 19 日

目录

- 一、九鼎投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二、九鼎投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现场会议）议程
- 三、审议议案
 -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听取《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特制订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行使法定权利并履行法定职责。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向大会秘书处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要求发言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十分钟向大会秘书处进行发言登记，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六、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和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发言应言简意赅。超出议案范围，欲向公司了解某些方面具体情况的，应在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应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时间不超过十分钟。

七、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得发言。

八、大会召开期间，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

议 程

会议时间： 2017 年 5 月 19 日 14:00

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蔡蕾先生

会议出席人员： 已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会议议程

13:00—14:00 股东报到登记、入场

14:00 会议开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读会议须知和大会出席情况

三、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推选两位股东代表、监事推行一名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

四、审议如下议案：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听取《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发言
- 七、大会表决（现场投票表决及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八、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九、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宣读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有关文件
-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理解和支持，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17 年度工作计划说明如下，请审议。

第一部分 2016 年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1、房地产业务有序推进

公司房地产项目“紫金城”位于江西省省会南昌。南昌作为二线城市，报告期内，新盘整体供应同比下降，房价前期涨幅显著，而后受房地产因城施策调控，房价收紧后趋稳。面对经济增速下行压力及房地产高库存的挑战，公司继续立足于江西，依托紫金城项目积累的口碑和资源，积极参与南昌市乃至江西全省各城市中心区域的土地竞拍及棚户区改造项目，发现市场机会、规避市场风险，同时强化财务管控，保障公司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完成签约收入 14,993 万元，签约面积 13,317.79 平方米。

2、私募股权投资管理快速发展

2016 年，公司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实现高速增长。2016 年，公司大量已投项目实现集中退出，给出资人和管理人带来了丰厚回报，推动公司业绩实现大幅度增长。

同时，公司明确了以“整合型投资”为核心的投资策略，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公司重点选择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企业，和企业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帮助企业持续开展并购整合，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推动优秀企业成长为全国性乃至世界级龙头企业。九鼎投资发挥 PE 的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两栖属性，系统推进“整合型投资”，践行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理念，促进中国实业做大做强。

在宏观经济增速继续放缓，实体经济仍在调整，优质资产相对稀缺，“资产荒”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的背景下，九鼎投资坚持严格的投资标准，在投资过程中实施严格的风险控制，新增投资节奏有所放缓。

2016 年，公司管理的股权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39.91 亿元；新增投资规模 36.3 亿元；报告期内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为 27.71 亿元（收回金额为 103.72 亿元，综合 IRR 为

43.76%)；报告期内新增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投资本金为 13.94 亿元。

2016 年，公司管理基金的已投企业中新增 8 家通过 IPO/借壳在 A 股成功上市，另有 10 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其中 8 家在 A 股上市企业名单如下：

编号	股票代码	公司全称
1	300503.SZ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	002798.SZ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3	300535.SZ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002818.SZ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5	603393.SH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6	002828.SZ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	300575.SZ	江苏中旗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8	000008.SZ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管理的股权基金累计实缴资本规模 314.50 亿元；累计投资规模为 273.34 亿元；累计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为 56.69 亿元（收回金额为 169.9 亿元，综合 IRR 为 35.74%）；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投资本金为 67.09 亿元。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管理基金的已投企业在国内外各资本市场上市的累计达到 43 家，在新三板挂牌的累计达到 70 家。多个已投项目完成退出，且收益良好，为出资人创造了丰厚回报。

（二）内部管理

【人才工程】在人才工程方面，公司拓展了移动端招聘渠道，积极推动外部合作，保障了员工队伍较快的增长。同时，公司在员工培训的内容、频次、方法创新等方面都进行了诸多探索，针对不同员工的需求，做了有针对性的培训。

【管理工程】首先，公司各体系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对组织架构做出了优化调整；其次，在业务流程也进行了的优化改进；第三，为适应整合型投资战略，公司开始实施矩阵式管理、项目制管理等改革措施。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公司完成了最新的数据库建设、数据分析系统升级，以及移动端应用开发。

【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强化和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以完善内控制度、落实内控责任、强化内控执行力为重点，持续开展内控工作。根据发展需要，不断优化内部控制设计，持续改进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充分发挥内控体制

的效率和效果，有效防范管理运作风险，促进了公司战略的实现与持续健康发展，达到了内控预期目标，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幕信息监管】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加强内部信息知情人保密和登记报备工作。日常工作中加强内幕信息防控相关法规的宣传和学习，督促有关人员严格履行信息保密职责，杜绝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发生，进一步强化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

（三）其他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 年 9 月 13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第九次董事会和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发行价格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为 32.07 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46,772,684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 亿元（含本数），用于紫金城项目（四期、五期、一期 1#楼、公寓楼）。（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5 日，2016 年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编号临 2016-066、临 2016-086）

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327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九鼎投资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时公告，编号临 2016-096）

（四）报告期内获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包括行业专业评级机构及主流媒体颁发的各类奖项。2016 年，九鼎投资在“清科”的排名实现连续十年前十，并获得了多家财经媒体颁发的“年度 PE”、“最佳投资人”等奖项。

颁奖机构	奖项名称
投中集团	2016 中国最佳回报创业投资暨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中国最活跃中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中国最佳回报中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领域最佳中资投资者关系管理团队 TOP3

	2016 年度中国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最佳生物医药领域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度中国消费及升级服务产业-最佳品牌消费领域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度中国先进制造与高科技产业-最佳先进制造领域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度中国房地产产业-最佳投资案例 TOP10（皇庭国际）
	2016 年度中国现代农业产业-最佳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度中国先进制造与高科技产业-最佳先进制造领域投资案例 TOP10（鸿图精密）
	2016 年度中国房地产产业-最佳投资机构 TOP10
清科集团	“2016 年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位列前三甲。（连续 8 年获得“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称号）
	“2016 年中国新能源/新材料领域活跃投资机构 10 强”
	“2016 年中国军工领域活跃投资机构 10 强”
第一财经	第十届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CFV)九鼎投资获评“年度 PE”称号
投资家	智能制造产业 2016 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 2016 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互联网金融产业 2016 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10
	2016 年度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称号

二、董事会日常运作情况

（一）规范运作董事会，科学决策，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保障

2016 年，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对达到《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章中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公司对外投资、生产经营成果、财务报告、董事会换届选举、会计政策变更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就 57 项议案形成了决议，为公司的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会议的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仔细审阅各类议案材料，亲自或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专业意见，明确提出自己的观点和建议，体现了高度的责任心和良好的专业素养，维护了公司及利益相关者的权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其专项职能，在对外投资、薪酬考核、内外部审计、董事高管提名等方面，按照各自的工作程序开展了扎实细致的工作，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2016 年全年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1 月 5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 1 月 2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1 月 29 日	2016 年 2 月 2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2 月 2 日	2016 年 2 月 3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3 月 6 日	2016 年 3 月 7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8 月 9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9 月 13 日	2016 年 9 月 1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11 月 14 日	2016 年 11 月 15 日

(二) 依法召集股东大会，全面落实会议决议

2016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5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向股东大会提交 31 项议案，就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了决议。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各项工作均得到落实。2016 年全年股东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 1 月 27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18 日	2016 年 2 月 19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16 年 5 月 20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15 日	2016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11 日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年度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并向公司董事会推选。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股票、监督内部审计工作等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议，有效监督了公司的经营和管理情况。在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期间，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持续督导，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请、内部控制规范化体系实施相关工作听取汇报、进行检查并提出相关建议；审阅内审工作计划，督促审计部严格按审计计划落实各项工作。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状况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其工作业绩进行综合考评，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对公司年报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议；对

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薪酬进行了审议。

第二部分 2017 年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保持稳定。公司将坚持既有的经营宗旨：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则，以国家经济发展政策为指导，秉持价值投资和主动投资的经营理念，推进资源优化配置和金融创新，使公司得以长足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整体将继续坚持以并购整合为主的 PE 投资、VC 投资和不动产及固定收益投资三大投资板块。

九鼎投资未来发展的总体目标是成为世界一流的投资与资产管理机构。在此过程中，公司将助力所投资企业持续发展成长，给予公司员工提供优质的发展机会和平台，为股东和出资人创造较低风险下的较高回报。

二、经营计划

1、房地产业务

(1) 存量房地产业务

2017 年，公司致力于将“紫金城”项目打造成为南昌房地产行业的第一品牌，同时寻找一二线城市尤其是南昌周边的优质土地资源进行房地产开发，巩固并扩大房地产开发业务，逐步加强公司的品牌连锁效应，努力做大做强，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紫金城”待开发项目为四期住宅、五期住宅、一期住宅 1# 楼、公寓楼，总规划建筑面积为 30.23 万平方米。其中紫金城四期住宅预计于 2017 年开始销售。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全成本的管控，从收益视角审视目标成本的调整与追加、以全成本视角进行全局管控、以客户视角优化成本投放；在企业预算的基础上，根据企业的经营目标，在成本预测、成本决策、测定目标成本的基础上，进行目标成本的分解、控制分析、考核、评价等一系列成本管理工作。通过以管理为核心，核算为手段，效益为目的，对成本进行事前测定、日常控制和事后考核，从而形成一个全企业、全过程、全员的多层次、多方位的成本体系，最终通过成本控制提高企业盈利能力。

(2) 不动产金融业务

2017 年，公司拟增加房地产业务线产品种类，以私募基金的方式，探索多种形式的房地产项目收购和不动产金融投资，进一步涉足商业管理和不动产运营等领域，以

创新手段捕捉房地产市场去库存进程中的投资机会。此外，公司将开展以房地产为主的非标、夹层等固定收益业务，扩大资产管理规模，为出资人创造良好回报。

2、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2017 年，公司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的总体目标是，适应“新常态”下中国经济环境的变化，推动投融资业务全面转型升级，在管基金规模和投资规模在现有基础上继续扩大，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017 年，公司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将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局，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理念，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结构升级，优化社会资源配置。

首先，公司将进一步拓展资金来源，加强与产业资本、大型国企、大型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扩大机构出资人规模，提高机构出资人在基金总额中的比例。大型机构出资人出资能力强，能够接受更长的基金期限，进一步开拓大型机构出资人，有利于公司开展更大规模的、周期相对较长的战略性重大项目投资。为此，公司进行了一系列战略部署,对机构出资人开展系统开发和深度服务。

第二，公司将全面落实整合型投资策略，实现 PE 投资模式的进一步升级。公司将精选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细分行业龙头和准龙头，与其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帮助其持续发展，进而从区域性、行业性龙头成长为全国性乃至世界级龙头。公司将以“1+N”等并购整合投资策略，帮助已投资企业开展横向、纵向产业链和跨境等多种形式的并购，帮助企业进一步改善管理、技术，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市场空间。

第三，公司将保持和各级政府的密切合作。公司将继续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尤其是混合所有制改革，协助实现国企改革“有进有退”的战略目标。对于已投资的国有企业，我们将协助其提高经营效率，开展外延并购，实现做大做强，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将加大 PPP 等创新业务实施力度，帮助地方政府在有效控制债务风险的前提下继续提高当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

第四，公司将继续适应国家战略导向，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战略布局，紧紧围绕“中国制造 2025”等重要政策，开展股权投资，助推相关区域和行业的发展，帮助相关区域和行业的优秀企业在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做好“示范生”，发挥更强的带动作用。

第五，积极推动已投资企业通过上市等多种方式实现退出，为出资人和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如下，请予审议：

一、2016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召开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届次	议题
2016 年 1 月 27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6 年 1 月 29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	1、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预计 2016 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其管基金出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关于聘请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7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6 年 5 月 30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	关于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增加拆入资金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9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6 年 9 月 13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公司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拉萨昆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

		的说明的议案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11、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方案的议案 12、相关主体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2016 年 10 月 30 日	第七届监事会 第七次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对公司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章程所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利润分配等进行了监督，认为 2016 年度公司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管理制度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能勤勉尽职，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及时了解了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认真审核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有关文件，并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了仔细核查。监事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再融资，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检查了 2016 年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审议程序合法，并已充分履行了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

义务，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八、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成员认真审阅了《2016 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经济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如下，请予审议：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情况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644,153,622.09	1,123,764,262.98	46.31	803,219,38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944,084.89	286,535,708.62	119.15	75,547,71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3,399,141.53	152,564,336.99	302.06	74,844,33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550,630.97	500,646,473.13	75.88	326,521,621.2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3,979,561.75	1,156,609,409.71	45.60	876,798,250.38
总资产	4,247,025,098.42	4,592,220,891.72	-7.52	2,518,737,767.74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84	0.6609	119.16	0.17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84	0.6609	119.16	0.1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49	0.3519	302.07	0.1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1	28.51	增加15.40个百分点	8.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89	15.18	增加27.71个百分点	8.88
--------------------------	-------	-------	-------------	------

二、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主营业务之二为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1、经营情况

2016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继续聚焦“紫金城”项目的开发和销售。报告期内可售物业为“紫金城”项目三期尾盘住宅、车位、底商，出租物业为 A 栋写字楼，完成签约收入 14,993 万元，签约面积 13,317.79 平方米。同时，报告期内“紫金城”项目四期高档精装修住宅项目也已正式开工建设。

PE 业务方面，公司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实现高速增长。2016 年，公司大量已投资项目实现集中退出，给出资人和管理人带来了丰厚回报，推动公司业绩实现大幅度增长。

2016 年，公司管理的股权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39.91 亿元；新增投资规模 36.3 亿元；报告期内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为 27.71 亿元（收回金额为 103.72 亿元，综合 IRR 为 43.76%）；报告期内新增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投资本金为 13.94 亿元。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管理的股权基金累计实缴资本规模 314.50 亿元；累计投资规模为 273.34 亿元；累计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为 56.69 亿元（收回金额为 169.9 亿元，综合 IRR 为 35.74%）；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投资本金为 67.09 亿元。

2、财务状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 42.47 亿元，较上年末 45.92 亿元减少 3.45 亿元，减少幅度为 7.52%；负债总额为 25.08 亿元，较上年末 33.90 亿元减少 8.82 亿元，减少幅度为 26.03%。净资产总额为 17.39 亿元，较上年末的 12.02 亿元增加 5.37 亿元，增长幅度为 44.70%。

3、经营成果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 17.24 亿元（含投资收益）。其中房地产业营业收入 3.89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10.37 亿元减少 6.48 亿元，减少幅度为 62.5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房地产住宅项目无新增可交房的结算面积，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已售房源面积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减少，同时本年营改增后，按不含税金额确认收入所致。

其中投资管理业务收入 12.55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0.87 亿元增加 11.68 亿元，增长幅度为 1,350.29%，主要系公司从事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的子公司昆吾九鼎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故公司 2015 年合并营业收入中仅包含昆吾九鼎一个月的营业收入，而 2016 年合并营业收入中则包含昆吾九鼎全年的营业收入；此外，本年度公司在管基金已投资项目进入集中退出期，公司计提的管理报酬较上年度大幅增长。

2016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298.08%，主要系本期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利息增加以及股东借款利息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650.00%，主要系本期合并子公司昆吾九鼎全年管理费用而上期仅合并一个月所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33.77%，主要系本期房地产业务无新货量推售，营销费用减少所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122.59%，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大幅增长所致。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15%，主要系合并营业收入中包含昆吾九鼎全年的营业收入，此外，本年度公司在管基金已投资项目进入集中退出期，公司计提的管理报酬较上年度大幅增长所致。

4、现金流量

本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 亿元，较期初减少 0.74 亿元，减幅 12.08%。其中：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81 亿元，比上年同期 5.01 亿元增加 3.80 亿元，主要系公司房地产业务销售回款减少 5.75 亿元，以及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销售流入增加 14.18 亿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2 亿元，比上年同期 4.29 亿元减少 8.81 亿元，主要系支付昆吾九鼎股权收购款以及公司增加在基金里的出资；而上期金额则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导致的现金余额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0 亿元，比上年同期-3.93 亿元减少 1.17 亿元，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及归还九鼎集团和拉萨昆吾借款所致。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编报规则、规范问答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已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由于年度报告内容较多，各位股东欲了解详细内容可参阅 2017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或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也可到公司证券部查阅。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如下，请予审议：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6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944,084.89 元，经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461,568,402.93 元，减去 2016 年已实施的 2015 年度分配利润 108,385,200 元，2016 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78,594,847.26 元。

2016 年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3,540,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8,590,248.00 元，占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03%。公司拟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存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6 年	-	4.35	-	188,590,248.00	627,944,084.89	30.03
2015 年	-	2.5	-	108,385,200.00	286,535,708.62	37.83
2014 年	-	0.6	-	26,012,448.00	75,547,710.16	34.43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如下，请予审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6 年的审计工作中，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审计原则圆满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 2017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请审议。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听取《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 作为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 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 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 勤勉尽责, 独立履行职责, 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 准时出席各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 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总结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的董事会暨独立董事,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有三名独立董事成员, 分别是周春生先生、向锐先生和马思远女士,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周春生先生,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博士, 曾任美联储经济学家, 中国证监会发展规划委员会委员,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 财务金融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香港大学荣誉教授; 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一、二、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现任长江商学院金融教授,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北亚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国盛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中弘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南大傲拓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

向锐先生, 历任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 厦门大学会计系博士后研究员。现任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 四川省内部审计师协会理事; 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和四川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 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思远女士, 历任 KKR 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投后管理部助理分析师; 安东石油集团投资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投资经理;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助。现任南湖互联网金融学院院长助理、清华大学国家研究院兼职研究员, 本公司独

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6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报告期内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股东大会出席次数
周春生	12	12	0	0	否	2
向锐	12	12	0	0	否	0
马思远	12	12	0	0	否	1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6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关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高管人员聘任、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以电话沟通、参与会议、邮件发送等方式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三）公司配合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获取相关独立判断的资料；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相关会议材料能够及时准确传递，为工作提供了便利的条件，有效的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6 年，我们按照公司相关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16 年，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行为合理，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原则。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1、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我们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候选人的提名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经审阅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

（3）经了解各位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我们认为：上述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有利于公司发展。

我们同意聘任康青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何强先生和王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易凌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2、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黄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我们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黄震先生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及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并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其个人简历，未发现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黄震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通过。本次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黄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我们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易凌杰先生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及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并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其个人简历，未发现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易凌杰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通过。本次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表决、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易凌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认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力地执行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要求，超额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发放。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我们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适应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本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我们同意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3,540,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6 日完成分配。

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充分考虑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

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强化了回报股东的意识，增强了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 4 项（其中年度报告 1 项，半年度报告 1 项，季度报告 2 项），临时公告 97 项。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告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能够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各项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规定，以“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时、准确、完整。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定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控制度评估情况的汇报，并及时提供必要的指导。我们还听取了审计师关于公司内控情况的审核意见，关注内控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我们认为，公司已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评价体系。公司 2015 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相关及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九）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聘任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增加拆借资金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定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控制度评估情况的汇报，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

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高管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公司的关联交易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公司战略中，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我们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作用，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

我们希望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最后，我们对公司在 2016 年给予我们工作上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周春生、向锐、马思远